**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格式）**

致陕西海源广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名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海源广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编号 ）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磋商之日起90天。

|  |  |
| --- | ---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职务： | 职务：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 所在部门： |  |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3、提供2023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承诺：拟指派担任 的项目经理 （姓名），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号 ，目前未在其他工程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我单位承诺上述信息是真实的、准确的，并自愿承担因我单位不实承诺所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7、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8、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书；**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格式）**

（采购人） ：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合同履约中将无条件增加相关设备、人员，直至满足项目需求。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我单位参与 组织的 （项目名称）招标，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工作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0、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格式自拟**